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萬華媒體 ONEMEDIAGROUP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三季業績公布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於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20,909	29,979
已售貨品成本		(13,448)	(15,443)
毛利		7,461	14,536
其他收入	4	1,560	353
銷售及分銷支出		(4,070)	(5,162)
行政支出		(5,676)	(5,385)
經營(虧損)/溢利		(725)	4,342
財務費用		(47)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772)	4,342
所得稅支出	7	(45)	(66)
期內(虧損)/溢利		(817)	4,276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17)	4,276
–非控股權益		-	-
		(817)	4,276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以每股港仙呈列)			
–基本及攤薄	8	(0.2)	1.1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虧損)/溢利	(817)	4,276
其他全面(虧損)/ 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匯兌差額	2	(6)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 值變動	(4,253)	1,215
期內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	<u>(5,068)</u>	<u>5,485</u>
應佔期內全面(虧損)/ 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068)	5,485
- 非控股權益	-	-
	<u>(5,068)</u>	<u>5,485</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6	1,627
無形資產	3	4,706	4,894
使用權資產		4,965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5	14,985	23,895
總非流動資產		<u>26,182</u>	<u>30,416</u>
流動資產			
存貨		381	482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6,212	16,811
可收回所得稅		-	3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16	22,843
總流動資產		<u>33,809</u>	<u>40,527</u>
總資產		<u>59,991</u>	<u>70,943</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01	401
股份溢價		457,543	457,543
其他儲備		(333,709)	(324,805)
累計虧損		(88,718)	(79,087)
總權益		<u>35,517</u>	<u>54,052</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承擔		54	54
租賃負債		2,843	-
總非流動負債		<u>2,897</u>	<u>54</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0,827	12,620
合約負債		1,773	3,11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529	1,101
銀行借貸		2,061	-
租賃負債		2,187	-
所得稅負債		200	-
總流動負債		<u>21,577</u>	<u>16,837</u>
總負債		<u>24,474</u>	<u>16,891</u>
總權益及負債		<u>59,991</u>	<u>70,943</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此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常規編製。

編製貫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資料時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本第三季業績公布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經審核綜合全年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布一併閱讀。

(b) 會計政策

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載有關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本期間應付所得稅採用預期全年盈利總額適用之稅率計算。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止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準則及詮釋之修訂。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準則及詮釋之修訂於初步應用期間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2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須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識別。本集團視行政委員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其表現。

行政委員會按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惟不包括企業開支)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其他資料則按與內部財務報告貫徹一致之方式計量。

行政委員會考慮香港及台灣的媒體業務經營表現，以及娛樂及生活時尚業務，手錶及汽車業務及其他業務之表現。

來自該等地區之外來客戶營業額總額分析以及向行政委員會提供作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呈報分部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媒體業務 香港及台灣		總計 千港元
	娛樂及生活 時尚業務 千港元	手錶及 汽車業務 以及其他 千港元	
營業額	15,974	4,935	20,909
分部(虧損)/溢利	(138)	511	373
未分配支出			(1,098)
未分配財務費用			(47)
除所得稅前虧損			(772)
所得稅支出			(45)
期內虧損			(817)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53	-	5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52	16	168
無形資產攤銷	61	1	6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52	-	552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媒體業務 香港及台灣		總計 千港元
	娛樂及生活 時尚業務 千港元	手錶及 汽車業務 以及其他 千港元	
營業額	24,297	5,682	29,979
分部溢利	5,336	905	6,241
未分配支出			(1,899)
除所得稅前溢利			4,342
所得稅支出			(66)
期內溢利			4,276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23	-	2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50	22	172
無形資產攤銷	65	4	69

3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200	4,973	5,173
添置	11	-	11
攤銷支出	(85)	(205)	(290)
	<hr/>	<hr/>	<hr/>
期終賬面淨值	126	4,768	4,894
	<hr/> <hr/>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43	75,600	77,043
累計攤銷	(1,317)	(13,378)	(14,695)
累計減值	-	(57,454)	(57,454)
	<hr/>	<hr/>	<hr/>
賬面淨值	126	4,768	4,894
	<hr/> <hr/>	<hr/> <hr/>	<hr/> <hr/>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期間			
期初賬面淨值	126	4,768	4,894
添置	5	-	5
攤銷支出	(39)	(154)	(193)
	<hr/>	<hr/>	<hr/>
期終賬面淨值	92	4,614	4,706
	<hr/> <hr/>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39	75,600	77,039
累計攤銷	(1,347)	(13,532)	(14,879)
累計減值	-	(57,454)	(57,454)
	<hr/>	<hr/>	<hr/>
賬面淨值	92	4,614	4,706
	<hr/> <hr/>	<hr/> <hr/>	<hr/> <hr/>

4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3	23
股息收入	1,053	-
其他媒體業務收入	454	330
	<u>1,560</u>	<u>353</u>

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買賣證券 - 上市證券		
於期初/年初	23,895	70,470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平值虧損	(8,910)	(46,575)
於期末/年末	<u>14,985</u>	<u>23,895</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平值按上市證券股價釐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以港元計值，公平值與賬面值相若。

6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包括在已售貨品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以及行政支出之開支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已消耗紙張	102	294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8	17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52	-
無形資產攤銷	62	6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2,800	13,446
租賃成本	-	742
短期租賃開支	56	-

7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八年：16.5%)計提撥備。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支出	<u>45</u>	<u>66</u>

8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溢利除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u>(817)</u>	<u>4,276</u>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千計)	<u>400,900</u>	<u>400,900</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u>(0.2)</u>	<u>1.1</u>

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9 股息

董事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10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二零一八年：無)。

11 業務回顧

於回顧季度內，本集團之營業額為 20,909,000 港元 (二零一八年：29,979,000 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季減少約 30%。營業額下降乃由於香港廣告市場疲弱導致本集團廣告收益進一步下跌所致。因此本集團於本季度內錄得虧損 817,000 港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季的溢利則為 4,276,000 港元。

承董事會命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張裘昌
董事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張聰女士；執行董事張裘昌先生及林栢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劉志華先生及周卓華先生。